

江阴市人民政府文件

澄政发〔2020〕91号

市政府关于印发《江阴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现将《江阴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江 阴 市 人 民 政 府

2020年9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江阴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推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促进我市国家园林城市向更高层次的生态园林城市发展，根据住建部《国家园林城市系列标准》（以下简称《标准》）及《国家园林城市系列申报评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建城〔2016〕235号）要求，我市将着力推进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工作。为加快创建步伐，早日实现创建目标，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实践“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按照市委、政府构建的“四季有花，随处见景，规划一流，特色鲜明”新一轮城市建设总要求，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改革创新、依法治市，转变城市发展方式，完善城市治理体系，提高城市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城市人居环境质量，高质量推进“美丽江阴”建设，努力打造“强富美高”新江阴。

二、工作目标

按照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标准和要求，深入开展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活动，主要针对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指标要求，进一

步建立健全创建领导机构和工作网络，定特色、排任务、抓重点，扎实开展各项基础性工作，全面提高各项指标水平，确保 2023 年实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成功。

三、重点任务

（一）完善生态园林城市综合管理体系

1. 强化资金保障。市财政局要统筹安排专项经费，积极支持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项目建设，合理保障责任单位创建所需的必要专项经费。

2. 提高城市园林绿化科研能力。鼓励开展园林绿化技术研究，并在实际工作中有效推广，深入社区、学校开展多形式的园林绿化知识科普宣传。

3. 编制实施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修编完成《江阴市绿地系统规划》，按照规划落实年度绿化建设任务，实现园林绿地均衡增长，保证各区建成区绿地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和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等指标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

4. 严格实施城市绿线、蓝线、紫线管制制度。划定并公布城市绿线。在主要公园绿地的醒目位置设立公示牌或绿线界碑，向社会公布四至边界。按要求划定蓝线，蓝线的管理和实施符合《城市蓝线管理办法》规定。推进城市紫线划定，城市历史文化保护符合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要求。

5. 健全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绿线管理、建设管理、养护管理、城市生态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古树名木保

护、控制大树移栽、防止外来物种入侵、义务植树等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制度。

6. 加强城市园林绿化数字化管理。建立并完善城市园林绿化数字化信息管理系统，对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和管理实施动态监管，城市建成区公共区域监管范围覆盖率达到 100%，保障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

7. 提高公众对城市园林绿化的满意率。提升绿地数量面积、绿地质量景观效果、绿地使用和环境质量，使公众对城市园林绿化的满意率 $\geq 90\%$ 。

（二）全面推进城市绿地建设

8. 全面推进园林绿化建设。科学合理布局各类城市绿地，不断增加城市绿量，形成良好的区域生态环境，推进河道两侧绿化建设，沿河实施推窗见绿行动，建设河湖生态涵养性缓冲区，确保建成区绿地率最低值 $\geq 36\%$ ，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中乔、灌木所占比率 $\geq 70\%$ 。

9. 合理规划城市公园布局。科学合理规划城市公园布局，推进综合公园、社区公园和游园建设，不断提高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确保我市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geq 90\%$ 。

10. 推进城市绿道规划建设。编制城市绿道规划，并严格按照《绿道规划设计导则》要求建设。以绿道串联城乡绿色资源，与公交、步行及自行车交通系统相衔接，为市民提供亲近自然、游憩健身、绿色出行的场所和途径。

11. 推进海绵城市规划建设。因地制宜、科学合理编制海绵城市规划，将海绵城市理念贯穿于城市规划建设，建成区内有一定片区（独立汇水区）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

12. 大力开展道路绿地、防护绿地建设。做好城市主干道、商业街区、旅游景区等重要景观道路绿化建设，实现城市道路绿地达标率 $\geq 85\%$ ，城市道路绿化普及率 $\geq 95\%$ 。加强环城快速路、沿河景观防护绿地建设，形成环绕沿道路、沿河区域的骨干绿带，打造城市外围绿色生态屏障，确保城市防护绿地实施率 $\geq 90\%$ ，河道绿化普及率 $\geq 80\%$ ，生产绿地占建成区面积比率 $\geq 2\%$ 。

13. 提高社会绿化建设与开放水平。加强各类社会空间绿化建设，使城市公共设施绿地达标率 $\geq 95\%$ 。加强对新建居住区（单位）绿地指标和质量的审核，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对绿化进行提升，完善居住区绿地的生态效益和服务功能，使园林式居住区（单位）达标率 $\geq 60\%$ ；积极推进室外停车场、广场等林荫化建设，林荫停车场推广率 $\geq 60\%$ 。

（三）全面提升城市园林绿化景观品质

14. 开展城市出入口道路绿化提升改造。有序推进城市出入口、道路绿化景观提升改造工程。在城市主要出入口、重要道路节点、立交桥和渠化岛等处，开展彩化、园艺化改造提升，通过小品植物搭配、植物绿雕、植物山石景观组团等手法，着力提升“彩化、文化、园艺化、效益化”水平，多维度、多层次提升城市主出入口、道路景观，打造美丽江阴新形象。

15. 全面提升老旧城区人文景观品质。实施增绿添彩工程，进一步挖掘老旧城区绿化空间，以江阴历史文化为重要元素，通过特色空间塑造，针灸式改造，微空间活化，实施“精细化”整治、“精准化”更新，打造活力街巷，魅力街角，贴心装置，社区艺圃，胶囊公园等各种形式的绿地，弥补城市中心区、商业地带、老城区绿地不足，在老旧城区打造“特色鲜明、文化荡漾”的街区景观，全面提升老旧城区人文景观品质。

16. 丰富城市花卉景观和季相色彩。围绕“四季有花，随处见景，规划一流，特色鲜明”的目标，结合综合公园、社区公园、小游园、口袋公园和节庆假日活动，因地制宜引进适合我市的园林绿化新品种、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特别是花境植物和色叶树种，切实提升绿化彩化水平。

17. 大力营造美丽宜居的城市公园空间。大力推进公园绿地复合功能建设，打造园林绿化精品。全面推进以滨江公园和锡澄运河公园为骨架的“一江一河”江阴城市生态T台建设，继续完善环城绿道串联工程，打造开朗的城园界面，开敞的绿地空间，开放的休闲载体，为老百姓构建“观有佳境、游有佳园、健有佳所”的休闲成片、慢行成环、活力成网的美好生活圈。

（四）提高园林绿化管控水平

18. 全面提升园林绿化综合管理水平。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水平、城市园林绿地养护管理水平、城市绿地功能实现水平、城市绿地景观水平、城市绿地人文特性等综合评价 ≥ 9.0 。

19. 推进公园规范化管理。公园的规划设计、施工建设、维修管养及运行管理等符合相关规定。公园配套服务设施经营管理符合要求,保障公园的公益性和服务性。推进城市公园免费开放,确保城市公园免费开放率 $\geq 95\%$ 。

20. 强化古树名木和后备资源保护。建立健全古树名木动态检测体系,定期对古树名木进行检测评估,古树名木保护率 100%,完成树龄超过 50 年(含)以上名木后备资源普查、建档、挂牌,并确定保护责任单位或责任人。

21. 倡导节约型园林绿化建设理念。秉持节约优先原则,因地制宜推广海绵型公园绿地建设。推进中心城区立体绿化建设,制定立体绿化推广的鼓励政策、技术措施和实施方案,保证立体绿化面积逐年递增且效果良好,提升城市景观品质与内涵。

22. 加强自然保护地、文化与自然遗产的保护与管理。持续加强自然保护地、文化与自然遗产保护,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与国际公约进行保护管理。

(五) 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23. 重视城市生态空间保护。城市原有山水格局及自然生态系统得到较好保护。完成城市生态评估,制定并公布生态修复总体方案,建立生态修复项目库并按照规划实施。

24. 科学建设生态网络体系。结合绿线、水体保护线、历史文化保护线和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定,统筹城乡生态空间,合理布局绿楔、绿环、绿道、绿廊等线形、带状绿地建设,将城市绿地

系统与城市外围山水林田湖草等自然生态要素有机连接，将自然要素引入城市、社区。

25.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完成市域范围的生物物种资源普查，制定《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和实施措施，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监测评价，实现综合物种指数 ≥ 0.6 ，本地木本植物指数 ≥ 0.80 。

26. 严格湿地资源保护。完成城市规划区内的湿地资源普查，编制《城市湿地资源保护规划》及实施方案，并按有关法规标准严格实施，充分发挥湿地系统环境功能和生态效益，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

27. 推进山体生态修复。完成全市城市山体现状调查和生态评估，开展山体生态修复，解决受损山体安全隐患，破损山体生态修复率每年增长不少于 10 个百分点或修复成果维护保持率 $\geq 95\%$ 。

28. 推进废弃地生态修复。全面普查规划区范围内的废弃地，制定《废弃地生态修复规划》，运用生物、物理、化学等技术改良土壤，消除场地安全隐患。废弃地修复再利用率每年增长不少于 10 个百分点或修复成果维护保持率 $\geq 95\%$ 。

29. 做好城市水体修复工作。在保护城市水体自然形态的前提下，结合海绵城市建设，开展以控源截污为基础的城市水体生态修复，保护水生态环境，恢复水生态系统功能，改善水体水质，提高水环境质量，拓展亲水空间，确保水体岸线自然化率 $\geq 80\%$ 。

地表水Ⅳ类以上水体比率 $\geq 60\%$ 。建成区内消除黑臭水体。出现《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规定的内涝防治重现期以内的暴雨时，建成区内不发生严重内涝灾害。

30. 加强城市环境防控。对机动车和工业企业的空气污染进行积极控制和治理，做好施工工地的扬尘防治，确保我市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 292 天。聚焦“263”专项行动，打好碧水蓝天战，着力改善城市生态环境，缓解热岛效应，确保城市热岛效应强度 ≤ 2.5 摄氏度。

（六）加强城市市政设施建设

31. 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加大违章建设、户外占道经营等治理力度。加强城市出入口、城乡结合部、公园景区和车站周边等环境整治提升，全面提高城市净化、绿化、亮化、美化水平，改善城市市容市貌，确保城市容貌评价值 ≥ 9.00 。

32. 提升城市供排水能力。提高市区供水能力，确保城市管网水检验项目合格率达到 100%，城市污水应收集全收集，城市污水处理率 $\geq 95\%$ ，城市污水处理污泥达标处置率达到 100%，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 COD 浓度 $\geq 200\text{mg/L}$ 。

33. 完善城市垃圾处理。提高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确保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生活垃圾填埋场全部达到 I 级标准，焚烧厂全部达到 2A 级标准。建成区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geq 90\%$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geq 80\%$ ，餐厨垃圾收运覆盖率 $\geq 80\%$ 。

34. 完善城市道路建设。全面提升城市道路质量，完善附属设施建设，确保我市道路完好率 $\geq 98\%$ 。编制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及实施方案，确保城市建成区道路平均路网密度 ≥ 8 公里/平方公里和城市道路面积率 $\geq 15\%$ 。

35. 完善城市地下管线和综合管廊建设管理。完成地下管线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建设，开展城市综合管廊规划建设及运营维护工作。地下管线等城建基础设施档案健全，清理整治空中线网。

（七）促进节能减排

36. 提升城市再生水利用率。积极推动全市重点示范片区的再生水利用建设工作，提高污水再生利用率，实现城市再生水利用率 $\geq 30\%$ 。

37. 大力推广林荫路建设。完善道路绿化景观设计，提高道路建设的绿地率和绿化覆盖率。对城市道路的步行道、自行车道中未达林荫路标准的路段，因地制宜补植冠大荫浓的乔木，使城市道路的林荫路推广率在 85%以上。

38. 完善城市慢行系统。制定完善步行、自行车交通体系专项规划。积极开展城市步行、自行车交通系统建设，力争早日建成较为完善的步行、自行车系统。

39. 大力推进建筑节能。制定推广绿色建筑政策，促进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中的开发应用。全面推进对能耗高、效率低的建筑实施低成本节能改造，确保近三年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比例 $\geq 50\%$ 。

四、推进计划

根据《国家园林城市系列申报与评审办法》及目前我市基本情况制订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三步走推进计划：

（一）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准备年：2020 年，完成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目标任务分解和年度实施计划，启动重点项目建设，完成建成区新增绿地面积 100 公顷建设任务，推进各类规划编制和绿线划定公布工作。

（二）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申报年：2021 年，建成江苏省生态园林城市，完成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各项基础准备工作，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申报资格，完成建成区新增绿地面积 100 公顷建设任务。

（三）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攻坚年：2022 年，完成建成区新增 100 公顷建设任务。公园绿地均衡性、连贯性、可达性、可入性显著增强。城市山体、水体、废弃地等生态修复工作有序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市政设施建设、节能减排、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推进有力，成效明显。对标开展查漏补缺，突出重点、集中攻克，全面提升各项指标达标情况，全面达到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全面完成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申报工作，做好各项迎检工作。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成立江阴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工作领导小组，推进重点工作，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发挥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督促检查，开展考核评

估。市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专人负责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工作，制定具体工作实施方案，推进各项任务落实。

（二）科学决策，重点突破。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施策，科学论证，突出绩效，发挥政府投资示范带动作用。统筹安排创建资金，对通过论证的政府投资项目，由市财政根据财政体制予以落实。要积极探索建立多渠道投资机制，调动社会资本、金融资本参与生态园林城市建设。

（三）加强督查，严格管理。市各有关部门要瞄准标准体系，找差距、补短板。要加强督导检查，确保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完成创建任务并提供合格的台账资料。对不能按时完成创建工作任务、影响整体进度的单位及相关责任人进行通报并严肃追责问责。

（四）加大宣传，凝聚合力。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大力宣传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的意义，及城市园林绿化保护方面法律法规和政策，形成良好的创建社会氛围，全方位推进创建工作。

- 附件：1. 江阴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名单
2. 江阴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指标体系目标任务
分工表

附件 1

江阴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蔡叶明	市政府市长
常务副组长：	张国兴	市政府副市长
副 组 长：	魏 锋	市政府办主任
成 员：	朱佳虎	市纪委副书记、市监委副主任
	谢映军	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吴 燕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网信办主任
	陈卫东	市发改委主任
	周 琛	市科技局局长
	王利峰	市工信局局长
	严会东	市公安局政委
	顾洪伟	市民政局局长
	万小溪	市司法局局长
	陈正华	市财政局副局长
	翟 菁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局长
	严军明	市住建局局长
	陈国君	市公用事业局局长
	沈 军	市城管局局长
	缪 慧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傅建荣	市水利局局长

胡品洪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查建标	市商务局局长
周晓虹	市文体广电旅游局局长
陈俊虎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夏建辉	市统计局局长
陈明波	市土地储备中心主任
陈福良	江阴生态环境局局长
黄 葵	江阴气象局局长
林 琪	高新区规划建设局局长
缪建伟	临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局长
刘建国	澄江街道办事处主任
袁 飞	南闸街道办事处主任
邬闽澄	云亭街道办事处主任
沈彦锋	夏港街道办事处主任
六 扬	城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程建明	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俞均彦	公用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华 江	旅游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 炜	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建局，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统筹协调，下达目标任务，开展督查考核。市住建局局长严军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市住建局副局长陶卫凯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

附件 2

江阴市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指标体系目标任务分工表

一、基础指标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一、 综合管理	1	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机构	①按照各级政府职能分工的要求，设立职能健全的园林绿化管理机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有效行使园林绿化行业管理职能； ②专业管理机构领导层至少有1—2位园林绿化专业（其中地级以上城市至少2位）人员，并具有相应的城市园林绿化专业技术队伍，负责全市园林绿化从规划设计、施工建设、竣工验收到养护管理的全过程指导服务与监督管理。	资料审核和实地抽查。基础资料包括单位及各机构管理岗位职能设置文件等。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2	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维护专项资金	①政府财政预算中专门列项“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和维护资金”，保障园林绿化建设、专业化精细化养护管理及相关人员经费； ②近3年（含申报年）园林绿化建设资金保障到位，与本年度新建、改建及扩建园林绿化项目相适应； ③园林绿化养护资金与各类城市绿地总量相适应，且不低于当地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定额标准，并随物价指数和人工工资增长而合理增加。	资料审核和实地抽查。基础资料包括园林绿化建设和维护资金列入财政预算的相关文件、三年来园林绿化建设和养护投入情况、园林绿化养护资金定额标准制定及落实情况等。要求资料由城市财政、园林绿化主管部门提供。	住建局	财政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3	城市园林绿化科研	①具有以城市园林绿化研究、成果推广和科普宣传为主要工作内容的独立或合作模式的科研机构 and 生产基地，并具有与城市规模、经济实力及发展需求相匹配的技术队伍，且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资金保障到位； ②近3年（含申报年）有园林科研项目成果在实际应用中得到推广。	资料审核和实地抽查。基础资料包括城市园林绿化科研机构及开展科研工作的资料、近三年园林绿化科研成果推广与应用的资料。要求资料主要由城市科技、园林绿化、林业、农业等行政主管部门提供。	住建局	科技局 资规局 农业农村局 旅文公司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一、 综合 管理	4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编制实施	《城市总体规划》审批后一年内完成《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修订工作；与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等相协调，并依法报批，实施情况良好。	资料审核和实地抽查。基础资料主要包括《城市总体规划》、《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及城市人民政府的批复文件、城市绿地规划实施评估情况等。要求资料由城市规划、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提供。	住建局	发改委 资规局 交通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5	城市绿线管理	严格实施城市绿线管制制度，按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12 号）和《城市绿线划定技术规范》（GB/T51163-2016）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划定绿线，并在至少两种以上的媒体上向社会公布；现状绿地都已设立绿线公示牌或绿线界碑，向社会公布四至边界，严禁侵占。	资料审核和实地抽查。基础资料包括批准的绿线划定文本、图件和相关管理办法、公示资料等。实地抽查城市主要公园是否设立公示牌或绿线界碑。要求资料由城市规划、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提供。	资规局	住建局 城管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否决项
	6	★城市蓝线管理	应按要求划定蓝线，蓝线的管理和实施应符合《城市蓝线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45 号）的规定。	实地检查。基础资料包括批复的蓝线文本、图件和相关管理办法。蓝线的实施管理主要考核蓝线的公示和批复，以及在实际工作中是否存在非法占用水体等事件的发生。	资规局	水利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7	城市园林绿化制度建设	建立健全绿线管理、建设管理、养护管理、城市生态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古树名木保护、义务植树等城市园林绿化法规、标准、制度。	主要以资料审核为主进行考核。基础资料包括规范性文件，城市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出台的园林绿化方面的管理制度等。	住建局	资规局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一、 综合管理	8	城市数字化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信息技术应用)	①已建立城市园林绿化专项数字化信息管理系统并有效运转,可供市民查询,保障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 ②城市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对城市建成区公共区域的监管范围覆盖率 100%。	实地核查和资料审核为主。实地考察指对信息管理中心进行实地考察,包括城市园林绿化数字化信息管理系统的覆盖范围、使用情况以及园林绿化和网上审批和同公众互动交流平台的运行情况。基础资料包括城市园林绿化数字化信息管理系统的建设方案、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等实施情况说明。	住建局	资规局 城管局	
	9	公众对城市园林绿化的满意率(%)	≥90%	专家组实地考察和现场调查。根据《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中《城市园林绿化满意度调查表》,安排专业调查机构,按照《统计法》、《统计法实施细则》中对地方统计调查的规定调查,提供调查报告资料。	住建局	统计局	
二、 绿地建设	10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40%	遥感测评为准,遥感资料要求见《国家园林城市系列申报评审办法》。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11	建成区绿地率(%)	≥36%(注:建成区绿地率≥36%为江苏省生态园林城市标准,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为 35%)	遥感测评为准,要求见《国家园林城市系列申报评审办法》。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否决项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二、 绿地建设	12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m ² /人)	≥14.0 m ² /人 (注: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4.0 m ² /人为江苏省生态园林城市标准, 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为 12.0 m ² /人)	遥感测评为准, 要求见《国家园林城市系列申报评审办法》。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13	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90%; 5000 m ² (含) 以上公园绿地按照 500m 服务半径考核, 2000 (含) -5000 m ² 的公园绿地按照 300m 服务半径考核; 历史文化街区采用 1000 m ² (含) 以上的公园绿地按照 300m 服务半径考核。	遥感测评为准, 要求见《国家园林城市系列申报评审办法》。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否决项
	14	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中乔、灌木所占比率 (%)	≥70%	以遥感测评为准。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15	★万人拥有综合公园指数	≥0.07 ①纳入统计的综合公园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城市绿地分类标准》CJJ/T 85-2002 中 2.0.4 的规定; ②人口数量统计应与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的人口数量统计一致。	核查统计资料和现场核查。综合公园要求全国面积不宜小于 10hm ² 。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二、 绿地建设	16	园林式居住区（单位）、达标率（%）或年提升率（%）	达标率 $\geq 60\%$ 或年提升率 $\geq 10\%$	园林式居住区（单位）的标准详见《园林居住区（单位）标准》。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17	城市道路绿地达标率（%）	$\geq 85\%$	遥感测评。	住建局	资规局 交通运输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18	★城市道路绿化普及率	$\geq 95\%$	实地检查。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19	★城市新建、改建居住区绿地达标率	$\geq 95\%$	实地检查。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二、 绿地建设	20	★城市公共设 施绿地达标率	≥95%	实地检查。	资规局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21	★生产绿地占 建成区面积比 率	≥2%	本标准中的生产绿地指位于城市规划区内，以向城市提供苗木、花草、种子的各类圃地。	资规局	住建局 农业农村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22	城市防护绿地 实施率（%）	≥90%	以遥感测评为准，要求见《国家园林城市系列申报评审办法》。	住建局	资规局 交通运输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23	★大于 40hm ² 的植物园数量	≥1.00	实地检查现状植物园名称、建设时间、面积。植物园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城市绿地分类标准》CJJ/T85-2002 中 2.0.4 的规定。	住建局	发改委 财政局 资规局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二、 绿地建设	24	★林荫停车场推广率	≥60%	检查城市总体规划确定的社会公共停车场名称、位置、面积和林荫停车场实施情况。	住建局	资规局 市城管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25	★河道绿化普及率	≥80%	实地抽查。	水利局	资规局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三、 建设管控	26	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综合评价	≥8.00	第三方机构评估，最终由评价专家组实地勘查后评价确定。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27	★城市公园绿地功能性评价	≥9.00	第三方机构评估，最终由评价专家组实地勘查后评价确定。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三、建设管控	28	★城市公园绿地景观性评价 值	≥9.00	第三方机构评估，最终由评价专家组实地勘查后评价确定。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29	★城市公园绿地文化性评价 值	≥9.00	第三方机构评估，最终由评价专家组实地勘查后评价确定。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30	★城市道路绿化评价 值	≥9.00	第三方机构评估，最终由评价专家组实地勘查后评价确定。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31	公园规范化管理	①公园管理符合公园管理条例等相关管理规定； ②编制近 3 年（含申报年）城市公园建设计划并严格实施； ③公园设计符合《公园设计规范》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④对国家重点公园、历史名园等城市重要公园实行永久性保护； ⑤公园配套服务设施经营管理符合《城市公园配套服务项目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等要求，保障公园的公益属性。	实地抽查和资料核查结合的方式考核。包括城市公园管理的法规制度，期限两年以上公园建设方案及执行情况，国家重点公园（城市重要公园）、历史名园永久保护措施，公园配套服务设施管理情况等。	住建局	资规局 文体广电旅游局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三、建设管控	32	公园免费开放率（%）	≥95%	实地抽查和资料核查结合的方式考核。	住建局	发改委 资规局 文体广电旅游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33	城市绿道规划建设	①编制城市绿道建设规划，以绿道串联城乡绿色资源，与公交、步行及自行车交通系统相衔接，为市民提供亲近自然、游憩健身、绿色出行的场所和途径。通过绿道合理连接城乡居民点、公共空间及历史文化节点，科学保护和利用文化遗产、历史遗存等； ②绿道建设符合《绿道规划设计导则》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③绿道及配套设施维护管理良好。	实地检查和资料核查结合考核。包括城市绿道建设规划或方案，城市绿道建设和管理情况，城市绿道基本台账情况等资料。	住建局	资规局 发改委	
	34	古树名木和后备资源保护	①严禁移植古树名木,古树名木保护率 100%； ②完成树龄超过 50 年（含）以上古树名木后备资源普查、建档、挂牌并确定保护责任单位或责任人。	实地抽查和资料核查结合考核。	资规局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35	节约型园林绿化建设	①园林绿化建设以植物造景为主，以栽植全冠苗木为主，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大树移植、大广场、喷泉、水景、大人工水面、大草坪、大色块、雕塑、灯具造景、过度亮化等； ②合理选择应用乡土、适生植物，优先使用本地苗圃培育的种苗，严格控制行道树树种更换、反季节种植等； ③制定立体绿化推广的鼓励政策、技术措施和实施方案，立体绿化面积逐年递增且效果良好； ④因地制宜推广海绵型公园绿地建设。	实地抽查和资料核查结合考核。包括城市开展节约型园林绿化文件、城市立体绿化建设和鼓励性措施、海绵型公园设计施工图纸等相关文件，城市节约型绿地、立体绿化的面积统计台账等。	住建局	发改委 财政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三、建设管控	36	★城市“其他绿地”控制	①应依据《城市绿地系统规划》要求，建立城乡一体的绿地系统； ②城市“其他绿地”应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 ③纳入评价的“其他绿地”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城市绿地分类标准》CJJ/T85-2002 中 2.0.4 的规定。	实地抽查。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37	★生物防治推广率	≥50%	检查基础资料和实地抽查使用效果等。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38	★公园绿地应急避险场所实施率	≥70%	检查《城市综合防灾规划》和实地检查应急避险公园绿实施情况。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39	★城市历史风貌保护	①应划定城市紫线，并制定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或城市历史风貌保护规划； ②城市历史风貌保护应符合《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或城市历史风貌保护规划的要求。	实地检查。	资规局	住建局 文体广电旅游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三、建设管控	40	海绵城市规划建设	因地制宜、科学合理编制海绵城市规划，并依法依规批复实施，建成区内有一定片区（独立汇水区）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	实地抽查和资料核查考核。需要提供《海绵城市规划》以及相关批复实施的基础材料。实地考察包括对建成区内按照《海绵城市规划》建成的片区（独立汇水区）是否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	住建局	发改委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四、生态环境	41	城市生态空间保护	①城市原有山水格局及自然生态系统得到较好保护，显山露水，确保其原貌性、完整性和功能完好性； ②完成城市生态评估，制定并公布生态修复总体方案，建立生态修复项目库； ③有成功的生态修复案例及分析。	资料审查、实地考察和问卷调查相结合。实地考察包括对城市规划区内的生态空间采取既定线路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考查，查看生态空间的完整性、原貌性和功能完好性；提交包括遥感测试基础资料和监测数据等基础材料，对其完整性和真实性进行审查；统一组织或委托专业社会调查机构在实地考查前进行问卷调查。	资规局	生态环境局 发改委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42	生态网络体系建设	①结合绿线、水体保护线、历史文化保护线和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定，统筹城乡生态空间； ②合理布局绿楔、绿环、绿道、绿廊等，将城市绿地系统与城市外围山水林田湖等自然生态要素有机连接，将自然要素引入城市、社区。	资料审查、实地调研。提交遥感测试基础资料和城市生态空间分布图、生态网络体系构建图，其中城市生态空间分布图要充分结合城市绿线、水体保护线、历史文化保护线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生态空间，确保生态空间、生产空间、生活空间布局科学合理；生态网络体系构建图要强化城乡大环境的绿化，强化城乡之间绿色生态空间的联系。审查遥感资料确定上述图纸的真实性和可行性。	资规局	发改委 生态环境局 文体广电旅游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城建产业公司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四、生态环境	43	生物多样性保护	①完成不小于市域范围的生物物种资源普查； ②已制定《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和实施了措施； ③有五年以上的监测记录、评价数据，综合物种指数 ≥ 0.6 ，本地木本植物指数 ≥ 0.80 。	资料审查、实地抽查。提交的基础资料包括《城市生物资源本底调查报告》、《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及实施措施、五年以上的监测记录、评价数据。《城市生物资源本底调查报告》，内容包括城市市域范围内的动植物资源的名称、类型、生态分布、区系基本特征、生物多样性现状分析等。《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及实施措施，是在生物资源本底调查的基础上，对城市规划区范围内的生物多样性进行统筹保护，并根据现状出现的问题制定实施方案。本指标考察需要进行实地抽查。	资规局	发改委 财政局 住建局	
	44	城市湿地资源保护	①完成城市规划区内的湿地资源普查； ②已编制《城市湿地资源保护规划》及其实施方案，并按有关法规标准严格实施。	资料审查为主、实地抽查。提交的基础资料包括《湿地资源普查报告》、《城市湿地资源保护规划》及其实施方案。城市湿地资源的普查报告，内容包括城市湿地资源的名称、位置、面积、生物资源、历史文物价值、初次调查时间、现状情况。《城市湿地资源保护规划》及其实施方案，是在湿地普查基础上，对城市规划区范围内的湿地进行统筹保护，并根据现状出现的问题制定保护实施方案。本指标考核需要进行实地抽查。	资规局	生态环境局 水利局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旅文公司	
	45	山体生态修复	①完成对城市山体现状的摸底与生态评估； ②对被破坏且不能自我恢复的山体，根据其受损情况，采取相应的修坡整形、矿坑回填等工程措施，解决受损山体的安全隐患，恢复山体自然形态。保护山体原有植被，种植乡土、适生植物，重建山体植被群落； ③破损山体生态修复率每年增长不少于10个百分点或修复成果维护保持率 $\geq 95\%$ 。	遥感监测，实地复核为准，主要考核是否完成城市山体现状的普查与生态评估、是否对已破坏山体进行修复（至少修复到山体覆绿）、生态修复是否持续。基础资料包括城市山体现状评估报告、被破坏山体分布图及修复情况介绍资料、历年山体修复范围图表。	资规局	生态环境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四、生态环境	46	废弃地生态修复	①科学分析城市废弃地的成因、受损程度、场地现状及其周边环境，运用生物、物理、化学等技术改良土壤，消除场地安全隐患。选择种植具有吸收降解功能、抗逆性强的植物，恢复植被群落，重建生态系统； ②废弃地修复再利用率每年增长不少于10个百分点或修复成果维护保持率≥95%。	资料审查和实地考察。基础资料包括《废弃地生态修复规划》（含废弃地分布图、废弃地修复手段及效果评估）、废弃地修复再利用率逐年统计表或修复成果逐年评估情况介绍。	资规局	住建局 生态环境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47	城市水体修复	①在保护城市水体自然形态的前提下，结合海绵城市建设开展以控源截污为基础的城市水体生态修复，保护水生态环境，恢复水生态系统功能，改善水体水质，提高水环境质量，拓展亲水空间； ②水体岸线自然化率≥80%，城市河湖水系保持自然连通； ③地表水Ⅳ类及以上水体比率≥60%； ④建成区内消除黑臭水体； ⑤《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规定的内涝防治重现期以内的暴雨时，建成区内未发生严重内涝灾害。	资料审查和实地考察。基础资料包括由地级以上（含地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环境监测站发布的数据统计。实地随机抽查河道水系岸线的自然化水平。	生态环境局	公用事业局 水利局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48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天）	≥292 天	资料审查为主。基础资料包括由地级以上（含地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环境监测站发布的数据统计，最终以环境质量公报数据为准。	生态环境局	气象局 交通局 城管局	
	49	★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	≤54.00dB（A）	基础资料包括上报地方和国家环境质量监测点的数据统计，最终以环境质量报告数据为准。	生态环境局	住建局 城管局 交通运输局 公安局	
	50	★本地木本植物指数	≥0.90	本地木本植物统计范围以建成区为准。基础资料包括城市建成区内各公园绿地木本植物名录、种植数量，长势情况说明。纳入统计的木本植物数量不小于50株。	资规局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四、生态环境	51	城市热岛效应强度（℃）	≤2.5℃	资料审查。基础资料包括城市各气象监测点统计数据。	气象局	住建局	
五、市政设施	52	城市容貌评价 值	≥9.00	基础资料：第三方机构或专家组报告（含评价时间、人数构成、评价数据）。本指标数据最终由评价专家组实地勘察后评价确定。	城管局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53	城市管网水检验项目合格率（%）	100%	资料核查和现场抽查为主。基础资料包括上报地方和国家的监测统计数据，城市供水运行、水质管理等情况和管网水质监测统计表等。	公用事业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江南水务 土地储备中心	
	54	城市污水处理	①城市污水应收集全收集； ②城市污水处理率≥95%； ③城市污水处理污泥达标处置率 100%； ④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 COD 浓度≥200mg/L 或比上年提高 10%以上。	实际抽查和资料核查结合方式考核。基础资料包括城市环境质量公报（污水处理）、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台账等。	公用事业局	生态环境局	②为否决项
	55	城市垃圾处理	①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②生活垃圾填埋场全部达到 I 级标准，焚烧厂全部达到 2A 级标准； ③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35%； ④建筑垃圾和餐厨垃圾回收利用体系基本建立。	现场检查和资料核查相结合方式考核。基础资料包括上报地方和国家监测统计数据，最终以城市建设统计年报数据为准。基础资料包括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情况、生活垃圾处理场（厂）管理情况、按月垃圾处理统计台账等。	公用事业局	生态环境局 商务局	①为否决项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五、市政设施	56	城市道路建设	①城市道路完好率 $\geq 98\%$; ②编制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及实施方案, 确保 2020 年达到城市路网密度 ≥ 8 公里/平方公里和城市道路面积率 $\geq 15\%$ 。	现场检查和资料核查相结合方式考核。基础资料包括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及实施情况, 城市道路维护管理情况, 城市道路统计台账等。	住建局	资规局 交通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交通产业集团	
	57	★城市主干道平峰期平均车速	≥ 40.00 km/h	基础资料包括上报地方和国家的统计调查数据。	公安局	住建局 交通运输局	
	58	城市地下管线和综合管廊建设管理	①地下管线等城建基础设施档案健全; ②建成地下管线综合管理信息平台; ③遵照相关要求开展城市综合管廊规划建设及运营维护工作, 并考核达标。	现场检查和资料核查相结合方式考核。基础资料包括城市地下管线的档案台账, 综合管廊及实施情况等。	资规局	住建局 公用事业局	
六、节能减排	59	城市再生水利用率(%)	$\geq 30\%$	资料核查和现场抽查。基础资料包括上报地方和国家的监测统计数据, 城市再生水利用情况等。	公用事业局	住建局 生态环境局	
	60	林荫路推广率	$\geq 85\%$	遥感测评。	住建局	资规局 交通局	否决项
	61	步行、自行车交通系统	①制定步行、自行车交通体系专项规划, 获得批准并已实施; ②建成较为完善的步行、自行车系统。	现场检查和资料审核的方式考核。基础资料包括已经批准的城市步行、自行车交通体系专项规划, 规划实施情况等。	资规局	交通局 住建局 交通产业集团	
	62	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	①近 3 年(含申报年)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比例 $\geq 50\%$; ②节能建筑比例: 严寒寒冷地区 $\geq 65\%$, 夏热冬冷地区 $\geq 60\%$, 夏热冬暖地区 $\geq 55\%$; ③制定推广绿色建材和装配式建筑政策措施。	资料审核结合现场抽查方式考核。基础资料包括城市绿色建筑、节能建筑、装配式建筑开展情况, 两年来每年新建建筑总面积及其中绿色建筑面积统计台账, 城市建成区建筑总面积及节能建筑面积台账, 推进装配式建筑和推广绿色建材的相关政策文件等。	住建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澄江街道 云亭街道 南闸街道 夏港街道 土地储备中心	

类型	序号	指标	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备注
七、 综合 否决项	63	对近3年内发生以下情况的 城市，均实行一票否决： ①城市园林绿化及生态环境保护、市政设施安全运行等方面的 重大事故； ②城乡规划、风景名胜区等方面的重大违法建设事件； ③被住房城乡建设部通报批评； ④被媒体曝光，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各相关单位	

注：表中指标要求和考核方式来自《国家园林城市系列标准》，标注有“★”的，表示该指标来自《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GB/T50563-2010），其指标解释、计算方法和数据来源均与《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一致。

二、城市园林绿化遥感调查与测评基础材料内容与要求

序号	基础资料内容	要 求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1	城市地形图	①图件格式：dwg 格式。 ②图件比例尺：1:5000 或 1:10000。 ③地形图范围大于城市建成区范围。	资规局		2021 年 6 月	
2	城市规划区及建成区范围图	①建成区是城市行政区内实际已成片开发建设、市政公用设施和公共设施基本具备的区域。城市建成区界线的划定应符合城市总体规划要求，不能突破城市规划建设用地的范围，且形态相对完整。 ②城市规划区及建成区范围图纸一式两份，由市人民政府和省级住房城乡建设（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加盖公章。 ③电子图件格式：dwg 格式。 ④图件底图：总体规划图。	资规局		2021 年 6 月	
3	规划区及建成区面积、人口说明	①城市规划区及建成区面积，以及各城区建成区内的城区人口和暂住人口数量纸质说明材料；一式两份。 ②市人民政府和省级住房城乡建设（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加盖公章。	资规局	公安局 住建局	2021 年 6 月	
4	城市总体规划（文本、说明书及附图集）	①经审批正在实施的《城市总体规划》。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资规局		2021 年 6 月	
5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文本及附图集）	①经审批、正在实施的《城市绿地系统规划》。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住建局	资规局	2021 年 6 月	
6	城市步行道、自行车道、林荫路位置图	①包括步行道、自行车道、林荫路位置分布图。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资规局	住建局	2021 年 6 月	
7	建成区内各城区行政区划范围图	①图件底图：城市地形图。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资规局	民政局	2021 年 6 月	
8	城市绿线位置图	①城市划定并公布的绿线位置及范围，并有明确坐标。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资规局	住建局	2021 年 6 月	
9	城市蓝线位置图	①城市划定并公布的蓝线位置及范围，并有明确坐标。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资规局	水利局	2021 年 6 月	

序号	基础资料内容	要 求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10	建成区内公园绿地分布图	①依据《城市绿地分类标准》，标明各类公园绿地名称、位置及面积。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各相关街道	2021 年 6 月	
11	建成区内 2002 年（含）以来新建、改建居住区（小区）位置及分布范围图	①图件底图：城市地形图。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各相关街道	2021 年 6 月	
12	建成区内园林式居住区（单位）位置及分布范围图	①图件底图：城市地形图。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住建局	资规局 高新区 临港开发区 各相关街道	2021 年 6 月	
13	建成区内规划防护绿地位置及分布范围图	①如绿地系统规划中已明确，可不另报。 ②图件底图：城市地形图。 ③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资规局	生态环境局 住建局	2021 年 6 月	
14	建成区内主次干道位置分布图	①图件底图：城市地形图。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资规局	住建局	2021 年 6 月	
15	建成区内古树名木分布图	①图件底图：城市地形图。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资规局	住建局	2021 年 6 月	
16	规划区内受损弃置地位置图	①图件底图：城市地形图。 ②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资规局	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6 月	
17	建成区内历史文化街区位置及分布范围图	①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历史街区范围图。 ②图件底图：城市地形图。 ③同时提交纸质及电子文件，电子图件格式：dwg 或 JPEG 格式。	资规局	文体广电旅游局	2021 年 6 月	

备注：遥感调查与测试基础资料中涉及的数据一律以申报年印发的《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数据为准。

三、申报条件

类型	序号	具体条件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申报条件	1	市人民政府制定了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工作方案、年度实施计划并向社会公示，且创建工作方案及年度实施情况已报省级住房城乡建设（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备案。		住建局	2020 年 10 月	
	2	获得“国家园林城市”称号 3 年以上，并获得国家节水城市称号。	“国家园林城市”	住建局	已完成	已获得，需责任单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国家节水型城市”	住建局	已完成	
	3	达到《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GB/T50563-2010）Ⅰ级。		指标涉及各相关单位		
	4	近 3 年内未发生城市园林绿化及生态环境保护、市政设施安全运行等方面的重大事故；未发生城乡规划、风景名胜区等方面的重大违法建设事件；未被住房城乡建设部通报批评；未被媒体曝光，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资规局 住建局 生态环境局 城管局 公用事业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市人武部，市各群团，各驻澄单位。

江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9月21日印发
